

# 95 年度社會局辦理新移民家庭服務執行成果報告

## 一、建構服務體系

### (一) 引用民間資源，發展多元服務：

1. 訂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95 年度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新移民女性暨家庭支持性服務計畫」，補助民間團體提供新移民女性及其家庭各項支持性服務，95 年度共補助 25 方案，核定金額計 1,564,775 元，補助內容包括：新移民女性關懷訪視外展服務、團體成長輔導、生活適應服務、社會公民權倡導性服務、大陸籍新移民整合性服務方案、珍情交流站資訊分享刊物及「假結婚、被迫從事性交易」之新移民個案整合性服務等，總受益人次為 26,647 人次。
2. 訂定「95 年度臺北市兒童及少年全人發展計畫」，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新移民家庭多元文化融合、福利服務、保護服務等宣導議題，及諮商輔導、團體輔導、親職教育等方案，協助新移民家庭兒童、少年及家長提昇親職能力、促進親子關係。95 年度共補助 4 個單位，核定金額計 109,000 元，服務人次共 586 人次。
3. 本局輔導北投區福興社區發展協會開辦社區外籍新移民中文輔導暨生活適應研習班，95 年度計 740 人次參與。
4. 95 年補助伊甸基金會、台灣婦女展業協會提供新移民家庭關懷外展訪視服務，由專業人員及異文化專長人員一同至新移民家中，以母語與新移民交談，排解其溝通障礙，提供新移民家庭福利資源訊息、情緒支持等服務，讓因家務或子女無法外出之新移民感受到可近的關懷，以更瞭解其需求。95 年度共關懷訪視 250 個新移民家庭，提供 825 人次服務其中關懷支持 270 人次，團體輔導 116 人次，福利諮詢 161 人次，經濟協助 20 人次，就業輔導 40 人次，法律諮詢 29 人次，轉介服務 7 人次，其他 182 人次。

### (二) 強化求助管道：

1. 補助賽珍珠基金會印製「真情交流站」多國語言版刊物，95 年度共發行 3 期，內容包括福利法律諮詢、活動訊息、就業情報及親職交流等，並翻成泰、越、印、英四種語言，發送給本市之外籍新移民、警政、民政及社政單位，每期印製 6,500 份，總受益人次計 19,500 人
2. 永樂婦女中心設置多國語之「外語諮詢專線」(2558-0119)，由外語志工協同本地媽媽志工一同提供新移民家庭電話諮詢服務，服務內容包括：情緒支持、活動訊息傳達、家庭成員溝通等。95 年度共計提供 1,104 人次電話諮詢服務，其中越南籍新移民佔 60%，其次為印尼籍新移民佔 31%；諮詢問題項目分別為資訊活動提供佔 28%，婚姻家庭佔 21%，生

活適應佔 20%。

3. 本市 12 個社福中心針對弱勢新移民家庭提供各項社會工作專業服務，95 年度共提供 285 個家庭，3,655 人次之社會工作服務。
4. 透過活動辦理及媒體宣導方式，宣導新移民家庭福利訊息，並促進多元文化融合與交流，95 年 5 月辦理母親節活動，邀請新移民服務單位及新移民家庭共同參與；另已拍攝完成「30 秒支持多元家庭宣導廣告」，並於相關公共場合播放。

### **(三) 加強經濟扶助支持：**

提供遭逢特殊境遇之新移民各項經濟支持，95 年度共提供 42 名新移民婦女緊急生活補助；95 名新移民子女生活津貼；4 名新移民婦女法律訴訟補助，金額總計共 2,109,566 元。

### **(四) 設置服務據點：**

1. 設置本市新移民服務之專責婦女中心—永樂婦女服務中心，95 年度提供 120 名之新移民個案管理服務；另該中心 95 年度辦理「婦女學苑-世界媽媽俱樂部」、「畫我生命經驗東南亞新移民女性繪本團體」、「新移民女性專題系列講座」、「永愛會訊-提供多元文化交流訊息」、「愛的好鄰居-新移民家庭外展服務方案」、「通譯人材訓練初級及高級班」等方案，總受益人次計 1,171 人次。
2. 該中心內並設置外文圖書室，提供新移民閱讀母國書籍之空間，並不定時購買外語書籍，提供新移民交流與借閱，95 年度使用率為 82 人次。
3. 永樂婦女中心 95 年 3 月 27 日獲內政部補助 1,199,900 元，核銷金額計 1,066,232 元，執行率達 89%；內容包含：辦理社區外展服務，協助新移民家庭走入社區，建立友伴支持系統；文化敏感度訓練；及改善中心相關環境設備，較具溫馨家庭氣氛，使中心成為新移民的第 2 個娘家。
4. 95 年度於大同、中正及萬華區辦理 6 場社區外展活動，共計 230 人次參加

### **(五) 提供人身安全保護：**

1. 依家庭暴力防治法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結合警政、衛生、教育、戶政、司法等相關單位，不分本國、外籍與大陸籍人士，提供相關保護措施，維護其應有權益，並就個別文化及語言之特殊性，提供適切服務。
2. 95 年度提供受暴新移民庇護安置與緊急救援計 132 人次；提供或轉介個別與團體輔導計 2,195 人次，由社工人員或專業律師提供法律諮詢計服務 578 人次。
3. 95 年度接獲新移民主動求助、外籍配偶專線及各單位通報之案件數，大陸籍為 248 人次，外國籍為 253 人次。

### **(六) 補助低收入戶之新移民健保費：**

低收入戶之配偶若具新移民身份，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8條及其施行細則第15條規定，得以第五類被保險人身分參加全民健保，並由本市依法補助其健保費。95年度本市補助低收入戶之新移民健保人數為165人(1,235人次)，補助經費為1,331,330元。

## 二、強化工作人員專業知能及文化敏感度

95年度辦理新移民服務工作人員訓練，受益人次為94人次；另針對服務網絡成員召開3次直接服務聯繫會報，增進網絡資源連結，逾20個團體參與。

## 三、提供跨文化家庭子女支持性服務

### (一)辦理新移民弱勢兒童外展服務及親職教育：

- 1.提供新移民弱勢兒童外展服務，由保育員到宅服務新移民弱勢兒童閱讀指導，受益人次計340人次。
- 2.本市12所市立托兒所以地域分東西南北四區，申請內政部「95年度外籍配偶及弱勢家庭兒童學前啟蒙服務計畫」，辦理兒童閱讀輔導訓練、親子共讀及教保人員多元文化研習，總受益人次為5,857人次。
- 3.臺北市托育服務網95年度社區托育機構兒童服務方案，為文山區弱勢及新移民家庭建置「快樂屋」，於每星期六開放親子共讀及共玩並接受免費臨托服務，俾便週末需工作的新移民家庭家長安心工作，95年度共服務1,010人次。

### (二)協助新移民處理其子女之健康、教育及照顧工作：

- 1.針對新移民家庭有發展遲緩兒童，提供各項早期療育服務，95年度大陸及外籍新移民子女疑似發展遲緩共計251人，其中大陸籍新移民子女疑似發展遲緩計131人，外籍新移民子女疑似發展遲緩計120人，；確定有發展遲緩現象者共118人。
- 2.95年度於各兒童福利服務中心辦理新移民家庭子女及家長個案輔導、親職教育、新移民家庭成長團體及提供課後照顧服務，總受益為4,771人次。